

证券代码：839855

证券简称：大国慧谷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北京大国慧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郑文正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与文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天宇软件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名称为“数字云产业（北京）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 2 号 7 层 2 单元 710（具体地址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文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5%；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占注册资本的 5%；中科天宇软件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与文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天宇软件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

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2019年度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12,499,283.76元，期末净资产额为4,673,915.92元。公司本次交易金额不超过为2,500,000元，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资产总额的20%，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额的53.48%，本次购买资产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国慧谷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国慧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39

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